

福州市长乐区司法局文件

长司内〔2024〕17号

2024年上半年长乐区司法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计划

为加强对公证执业、律师执业的监督管理，提高事中事后监管的效率和执行力，促进市场公平竞争。依据《关于印发〈福州市长乐区司法局2024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〉的通知》（长司内〔2024〕14号）和《关于调整福州市长乐区司法局“双随机”抽查〈法律服务机构名录库〉和〈检查人员名录库〉的通知》（长司内〔2024〕13号）要求，现制定抽查工作计划如下：

一、抽查对象：

1. 福州市长乐公证处。
2. 福建宇开律师事务所、福建紫阳律师事务所。

二、抽查事项：公证执业监督检查、律师执业监督检查。

三、抽查人员：

1. 公证行业检查人员：李克达、陈杰。
2. 律师行业检查人员：郑文彬、林祖兴。

四、抽查方式：现场检查。

五、抽查时间：2024年4月上旬。

福州市长乐区司法局

2024年3月22日